

江苏开放大学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 文件

苏开大〔2015〕62号 苏城院〔2015〕59号

关于组织申报“十二五”规划2015年度课题的 通 知

各市县开大（电大），城职院各办学点，校内各部门：

为全面推进江苏开放大学（江苏城市职业学院）建设，围绕第一次党代会确定的学校发展目标，进一步明确“十三五”建设发展思路，切实研究并解决学校改革和发展中的理论和实践问题，现将“十二五”规划2015年度课题申报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课题类别及申报时间

2015年度课题将设置专项委托课题、重点课题、一般课题、青年专项课题和自筹课题。

课题申报截止时间为2015年11月20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选题范围

本次申报的课题选题仍然以校“十二五”规划课题指南为主要依据。为了突出研究为实践服务的目的，培育我校教育研究特色，本年度特设专项委托课题，要求围绕近年来江苏开放大学（江苏城市职业学院）建设中需要解决的重点、难点问题开展研究（见附件）。同时，为加强学校学科专业建设，鼓励申请人围绕我校的品牌特色专业积极申报学科专业研究课题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1. 申报人要组织跨学科、跨专业、跨部门、跨学校的研究团队，开展交叉、协同研究，提高研究水平与质量。
2. 2015 年度课题将重点鼓励和支持专项委托课题、青年专项课题、学科专业研究课题的申报。

四、申报条件

1. 专项委托课题申报人须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。
2. 青年专项课题申报人年龄要求 35 周岁以下（包括 35 周岁）。
3. 为保证项目研究的质量，已主持有两项在研课题者，或承担我校“十二五”规划 2012 年度课题未结题者，承担 2013 年度课题中期检查不合格者，不再申报 2015 年度课题。每位申报人限报一项课题。申报人不得再作为其他申报课题的课题成员。

五、申报程序及材料要求

1. 申报人应按规定认真填写《江苏开放大学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“十二五”规划课题申报评审书》一式 2 份和相关活页一式

5份，一律用A4纸，于左侧装订成册。

2. “课题设计论证”（活页）不得出现课题负责人和课题组成员的姓名和单位名称。

3. 各申报单位负责审核申报材料、签署意见，连同加盖公章的《申报汇总表》一份，集中报送江苏开放大学科技处。《申报评审书》和《申报汇总表》的电子版发至 maixw@qq.com。

4. 请各申报单位认真组织好课题申报工作，尤其要在申报质量上下功夫，切实提高课题设计水平。

5. 《课题指南》、《申报汇总表》、《申报评审书》及活页等相关申报材料电子稿，请登录江苏开放大学（江苏城市职业学院）科技处网页下载。网址：<http://210.28.216.200/jsoukjc/>或<http://210.28.216.200/czykyc/index.aspx>）。

六、联系方法

地 址：南京市江东北路 399 号江苏开放大学科技处；

邮 编：210036；

联系人：麦绣文；

联系电话：025-86265585。



附件：

专项委托课题选题

- 1.开放大学职教集团构建研究
- 2.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研究
- 3.开放教育模式研究
- 4.开放与高职教育数字化教学资源共建共享研究
- 5.开放大学考试制度改革研究
- 6.学分银行建设研究
- 7.开放大学质量标准与评价体系建设研究
- 8.社会化合作办学研究
- 9.老年教育研究
- 10.社区教育研究
- 11.新型大学文化建设研究

江苏开放大学办公室

江苏城市职业学院办公室

2015年10月10日印发
